

# 國家海洋科技營運中心設置條例 (草案)



114年3月13日  
海洋委員會

# 一、國家海洋科技營運中心設立緣由

「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建置計畫」  
5.5年期公建計畫(111至116年度)



「海洋基礎資料調查船興建計畫」  
7年期科發基金及公建計畫(112至118年度)



以上均涉及船模實驗、工程設備、機電整合及航海專業等技術人員



興建期間成立行政法人，同步培訓專業人才及申請船舶ISM認證

## 二、設置行政法人的優勢

專業  
人才

船模實驗、工程設備、機電整合、航海、海洋  
科研、與專業設施營運管理具高度專業性

組織  
彈性

組織設計及管理更具彈性，增進服務效能

政府  
監督

透過政府監督確保營運效能

公共  
利益

提供海洋基礎資料，提升海洋治理量能；  
提供高品質船模實驗數據，強化海洋產業競爭力

- 航海、海洋科儀操作、調查採樣、資料分析及船模實驗設計、船模製作、實驗設備校正、船模實驗操作、資料擬合與分析之專業技術需求高。
- 人事彈性有利專業技術人力晉用、培訓與留任。
- 財務及採購具彈性，有利企業化經營、先驅與國際合作研究推動、法人營運。
- 受政府行政、立法之監督，發展方向扣合國家政策需求。
- 實施績效評鑑制度，兼顧營運效能及機構長遠發展。
- 提供高品質數據量測與分析服務、提升國艦設計與自主應用，增加我國海洋產業國際競爭力。
- 提升全海域調查及資源探勘量能，提供海洋治理與國家安全重要資訊。

# 三、國家海洋科技營運中心業務範疇

依據國家海洋科技營運中心設置條例第三條，業務範疇如下：

(一)	海洋調查及實驗技術之研究開發
(二)	國家海洋調查船之營運管理
(三)	國家船模實驗室多功能水槽之營運管理
(四)	海洋科技專業人才之協助培育
(五)	海洋科技國際合作及交流之促進
(六)	受託海洋研究調查及船舶技術相關業務
(七)	經監督機關指示辦理海洋研究調查相關業務
(八)	其他海洋科技設施之營運管理

## 四、預期完成任務

- 建置耐海性水槽、迴旋臂水槽及船模加工坊，設立船模實驗整合平台，完備船模試驗量能，滿足國艦、商船與特殊船舶的完整船模試驗需求。
- 培育我國船模製造與船模實驗專業技術人才，將關鍵核心技術本土化，確保機敏及國防資料安全。
- 執行近岸淺水域與大洋海域的水文、生態及底質調查、樣本收集、地形測繪及資源探勘任務，滿足我國全海域海洋基礎調查及資源探勘需求。
- 培育海洋科研與調查技術專業人才，與國內外海洋學研機構夥伴關係，進行合作海洋研究，創造實驗研究新能量。